

法轮大法是宇宙大法,衡量着一切生命,善恶有报乃宇宙真理。为了您生命的永远,请来了解法轮功真相。您也许还不会修炼,但请把“真善忍”记在心里,做个真正的好人。

善良的人

给善良人们的一封信 2

承受无名苦难 呼唤正义良知 3

- [新闻一组] 罪恶的马三家
- [专题] 善良妇女陈子秀的惨死
- [纪实] 我姐姐的故事
- [图片报道] 大学老师赵昕被打致残
- [发言稿] 我在中国监狱的遭遇
- [信件] 释放赵明,让他回校就学
- [纪实一组]
 - 山东大法弟子玄成喜被活活打死经过
 - 新时代的小罗卜头
 - 工程师王斌致死真相

倒行逆施 能走多远 16

江泽民在“某重要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江泽民对法轮功的打压全盘都是非法的
揭露中国媒体的谎言,告诉您真相

善良的人们正在觉醒 20

一名参与镇压法轮功警察的自述
镇压民众是最大的动乱

法轮大法的科学实证 23

法轮大法修炼者嗜中性白细胞
是超常的(选摘)
心肌细胞收缩活性在法轮大法能量场中
明显增强(内容提要)

法轮大法在世界洪扬 25

请用国外代理服务器绕过封锁,访问明慧网 <http://www.minghui.ca>
了解更多新闻

一年多以前,江泽民出于对权利的贪婪和对群众的惧怕,开始了对法轮功最凶残的迫害和镇压。

给善良人们的一封信

亲爱的朋友们,

这封信至关重要,恳请您务必花几分钟时间把它读完。

就在过去的一年多时间里,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从中国的四面八方来到北京——中国的首都和心脏——为解除对法轮大法的禁令进行顽强的请愿努力。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他们来到这里,在经历了长达14个月的白色恐怖后——对中国的凶残镇压进行和平抗议。他们深知去北京意味着什么——等待他们的是严厉的惩罚和巨大的牺牲。

他们前来请愿,为了真理得以展现,为了你我能够得知真相。请不要无动于衷,用太忙或未曾听闻作为托辞,而让他们的牺牲化为徒劳!

我恳请您能浏览一下这个网址(通过代理服务器) <http://www.faluninfo.net>,此网址编辑了来自世界媒体的报导,看一看在北京发生了什么。哪怕是稍作了解,您就会成为他们无比勇气和无畏牺牲的见证。

如果您曾不了解镇压的真相,一年后的今天应该清楚了:这不是对少数人(或是一种运动)的迫害,而是对当今世界上善良,正直,和正义的迫害。是对法轮大法所遵循的原则:真,善,忍——宇宙原理的攻击。

仅在两个星期之前,几个中国官员公布了他们企图于10月13日彻底挫败法轮大法的计划,并有要处决学员的传闻。但是,在这些将永远被记住的中国最黑暗的日子里,

一线曙光出现了。尽管微弱,但局势在渐渐逆转——中国政府内许多官员已经开始反对镇压,只剩下江泽民在其下属已开始无法忍受他的邪恶行径时仍然一意孤行。这是我所了解到的。

世界应该立即知道真相:五万多法轮大法学员因此入狱;经过或未经审判,上万人被送往劳教营执行一年或以上劳动改造;成千人被强迫送往精神病院接受毒品注射。而更多的数以万、以至百万计的学员失去了工作,家庭,和学业,甚至为了向自己的政府和世人请愿而牺牲了生命——已有54位(截止到11月11日已升至80位)学员在残忍的折磨下而屈死狱中。尽管承受无名苦难,他们仍然坚持非暴力抵抗。他们的牺牲是令人无法想象的。

如果您愿意以任何方式帮助,请告诉我们。至少,我们希望您能让更多的人知道法轮功的真相和在中国发生的一切;告诉您的朋友,亲人,邻居,同事——任何人。这是历史的重要一刻,让所有能提供帮助的人尽我们所能做和我们应该做的。您也许还记得,为了尽这个义不容辞的责任,我于去年中断学业提早离开了中国。当真理和正义在世界上被残酷镇压时,如果我们仅仅是袖手旁观,我敢说,至少在道义上,我们也将承担部份责任。愿我们在其中能尽我们的努力。

我相信,那张由美国航空航天局于1996年拍摄到的覆盖了半个地球的魔鬼撒旦的恐怖面容,是与这次对法轮大法极端邪恶的镇压有

关的。如果上苍将提醒人类的话,这就是他给予我们的一个警告。克林顿总统看过照片之后,坚持将它复制并分送给教皇保罗二世和其他宗教领袖。您可以在以下这个网址 http://www.minghui.cc/gb/0001/Sep/29/evil_face.html 看到这张照片,我相信您会同意——这绝非偶然。对此能作解释的可能是地球上积存的邪恶业力和这场邪恶对真理的残暴镇压。

这张令人震惊的照片使我想起了李洪志老师最近写给学员的一段话:

"你们这一切善的表现、就是邪恶最害怕的。因为打击善的一定是邪恶的。目前它们破害学员与大法,



所有采用的行为都是极其邪恶的、见不得人的、怕曝光的。一定要将它们们的邪恶叫世人知道……"(摘自《理性》)

一定要让邪恶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如果您愿意在制止中国发生的这场悲剧中提供任何的帮助,请让我们知道。我非常愿意进一步和您分享我的想法。也恳请您在方便时,将此信传递给别人。

感谢您的关注。

略签名(2000年10月5日译稿)

左图为10月1日天安门广场两名便衣在毒打一名法轮功和平请愿学员。图右便衣右手拿着一把匕首抵在学员的喉咙上,被打的学员"打不还手、骂不还口"履行了他们的和平诺言。

从去年7月20日至今,天安门广场几乎每天都有大法学员打出"法轮大法好"的横幅进行和平请愿,公安严酷的打压行为为什么吓不退法轮功修炼者?世界所有新闻媒体都在关注。

(美联社北京10月1日图片/记者 Chien-min Chung 摄)

承受无名苦难 呼唤正义良知

下面这几个令善良人难以置信的真实故事,就发生在二十世纪,发生在您的身边——

[新闻一组]

【罪恶的马三家】

辽宁马三家狱警极其残酷邪恶,他们将18位女学员衣服扒光投入男监,其后惨状无法陈述;她们打

击女学员下体,有女学员被打得下阴红肿几天不能走路。现在他们又将刚进去的学员吊着铐起来,脚尖着地,下面放一个盆,学员吃喝拉撒都在这一个盆里,不转化就不放人下来。

大连市转化中心的警察去马三家“学习”后回来劝学员说马三家很苦,吃的都是发霉变绿的饭,几十人关在一个屋里用一盆水洗脸,水都臭了。警察对学员说,什么是“忍”,“忍”就是把你强奸了不上告!他们对不稳定的学员动用酷刑,电棍电、殴打,强化学员写保证。释放学员须高额罚款,不交钱不做人。

【曝光精神病院里的邪恶】

自1999年12月6日北京房山的片警把53名坚定的法轮大法弟子骗到精神病医院拘禁后,全国均出现类似报道,目前数千名大法学员被送进精神病院,详情无法确知。苏刚是在精神病院被注射药物迫害致死第一例。

苏刚,男,32岁,是山东省淄博市齐鲁石化公司烯烃厂仪表车间电脑工程师。因坚持修炼,烯烃厂公安背着亲属于2000年5月23日将其强行送进潍坊的昌乐精神病院,每天向他强行注射大量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5月31日其叔父苏莲禧闻说苏刚惨遭迫害,遂绝食以示抗议。经过九天精神病院的摧残,苏刚被交给其父苏德安,此时已是目光呆滞,表情麻木,反应迟钝麻木,肢体僵直,面无血色,身体变得极度虚弱,惨不忍睹。6月10日晨,苏刚因心力衰竭而离开人间。

除上述的苏刚之外,在全国各地都有大量的学员,有的甚至是几十名学员一起,被强行关进精神病院。此手段已成为打压法轮功的系统政策之一。

南京法轮功学员韩纪珍因到北京上访被警察押回南京关进南京脑科医院。医生说“韩纪珍不是因为精神病住进医院,而是因为她要炼法轮功所致!”,她每天被强迫注射药物或口服药物痛苦不堪。

广西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黄锦

春和江苏省公安厅卫生所所长、一级女警督丁健华,因去北京上访或坚持炼功,均被送进精神病院,强行用药,造成反应迟钝,眼睛视力模糊。

据美联社、法新社及纽约时报等报道,原总装备部八九六零五部队解放军中校赵新立,因公开修炼法轮功,于今年五月二十九日被捕并强行送往二六一精神病院第三科,以治疗为名拘禁。该精神病院每天替赵新立注射对精神系统有害的药物。据悉,他与至少五名因炼法轮功被捕的解放军官员关押在一起。

最近山东莱阳精神病院药物摧残大法学员的消息也不断被暴光。烟台市青少年宫美术教师孙明毫被单位强行送进此院第六疗室。据悉,其中二疗室有7个女弟子,三疗室有5个女弟子。知道姓名的有:孙玉华,季燕,翟绪芬,宋辉,王克伦。其中孙玉华是烟台原警备区司令员的夫人,因向中央写信反映法轮功真实情况,其夫被撤职。孙玉华本人被送到该精神病院。

【湖南女子监狱使用特效迷药控制人的思想】

2000年3月开始,湖南省被判刑、被劳教的法轮大法修炼者遭受一场骇人听闻的迫害,这是一次有计划、按步骤进行的镇压法轮功的“改革”。这种“奇效”归功于一种特效迷药,能短时间内控制人的思想,令人处于催眠状态,任人摆布。万幸的是,一个星期后,(尽管每天仍施以迷药)所有的被“转化者”全清醒过来,立即提出严重抗议。大多数采取绝食方式,以生命捍卫尊严和表达修炼大法的坚定决心。据了解,她们被施迷药催眠后所写的“保证”已被制作成录象带,湖南省将于10月底向全省播放并强行组织各地大法修炼者观看。

【向国家捐款被送劳教】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退修工人刘瑞元现年60岁，修炼法轮功后身体健康无病，思想境界提高，觉得应对国家尽一份老年人的贡献，将自己积攒5000元钱全部捐献市民政局。民政局的工作人员问：“你这么大年纪了怎么不为自己的晚年做点打算？”刘说：“我修炼法轮功，身体健康，也没病，把钱捐给国家作贡献。”

就因此，他被送到佳木斯劳教所劳动教养3年。

【拒绝骂人，善良老人被抓】

10月26日，山东招远张星镇圈子村的王学美（79岁）、杜培香（62岁），与小刘家村的赵玉兰（78岁）、

赵家村的葛玉兰（69岁）四位老人结伴到北京探亲旅游，不想车至中途却遭人民公安盘查，并与车上所有人一起被勒令骂人，不骂就不让去北京。四位善良淳朴的老人又不认识李洪志先生，就拒绝了骂人的无理要求，并说我们活了七、八十年了从来不会骂人，现在你们却教我们骂人？！

就因为不学骂人，四位老人被迫终止旅游，被公安押回张星镇派出所关押。

如此荒唐闹剧每天都在中华大地上重演着，堂堂礼仪之邦，朗朗乾坤下公然打压“真、善、忍”，其邪恶还能维持多久？

[专题]

善 良 妇 女 陈 子 秀 的 惨 死

原载《华尔街日报》题名

“陈女士直到最后的日子仍说，修炼法轮功是一种权利”

原著：尹安·约翰逊 本刊编辑整理

【编者】这个故事来源于对陈子秀女儿、陈子秀死亡见证人的采访。与这个真实故事有关的几个直接见证人如今都因证实这桩冤案而遭受关押迫害。

--“我们是好人”，陈子秀同室的朋友回忆，在她去世前2天，当潍坊市警察在那空荡荡的水泥监狱里审问她，陈子秀说，“为什么我们不能炼我们的？”

--在陈子秀去世的前一天，她被再一次要求放弃对法轮大法的信仰，在新一轮警棍打击几乎失去清醒意识的情况下，这个58岁的老人还是坚定地摇了摇头……

--“只要她说与法轮大法断绝

关系他们就让她走”，陈子秀的女儿张学龄回忆说，“但是她拒绝了”。暴怒的官员让陈女士赤脚在雪地里跑。据其他目击这一事件的监狱中的人说，两天的折磨使她的腿严重淤伤，她的短短的黑发上粘着脓和血。她在外面爬，呕吐并因虚脱而昏倒。她再也没有恢复知觉，并于2月21日去世。

55岁那年，陈子秀开始修炼。修炼后身体非常健康，绝经多年又来了例假，戒掉了多年的烟瘾，虽然她女儿张学龄并不修炼，她说：“坦率地说，她过去脾气很坏，因为她觉得自己老了而且为独自抚养我们做了

很大的牺牲。修炼大法后,她的脾气好了许多,她变成了一个更好的人。我们真的很支持她。”而且,大法要求学员做好工作,讲真话,决不推托责任,这在哪里不受欢迎呢!

对于陈子秀来说,中国于去年七月决定禁止法轮大法是很突然的事。

政府宣布禁止法轮功的那一天”是她一生中最痛苦的一天,“她不能接受他们批判《转法轮》还称其为邪教。”

尽管没受过多少教育并从来未关心过政治,陈子秀认为这一切太不公正。她继续在家修炼。99年11月,研究会的几个工作人员被判处长期监禁。这一切太不能叫人接受。震惊之下,陈子秀想去北京上访。12月4日,她刚到北京的第二天,正走在天坛公园的路上,一个便衣拦住她,问她是否修炼法轮大法,她诚实地做了回答,于是她被带到山东潍坊市政府驻京办事处。

第二天,张学龄和几个地方警察来接她母亲回去,并付了500元的罚款,陈子秀随身携带的600元也被没收了。

而后,陈子秀被关押在离家只有200米远的城关街街道居委会办公室中行政拘留两个星期,张学龄为此给陈子秀付了400元的住宿费。

2000年1月3日,是陈子秀老人的生日,尽管被日夜监控,她的精神还是非常好。张学龄说:“她知道自己是正确的。她没有想到政府会给她定罪,因为她知道自己不是罪犯。”

2月16日,负责法轮功的区负责人找到陈子秀,告诉她北京近日开人大会议,要确保不再有其他法轮大法修炼者上访,陈子秀必须保证不能离开家。张学龄说:“我母亲明确地告诉他们她不能保证不出

门,她说她有权力去她想去的任何地方。”

两天之后,张学龄回家发现有六位警察在她家里,他们说陈子秀被举报试图和其他学员一起进京上访,所以又被关起来了。此后张学龄再也没有见过活着的母亲。他们告诉张学龄,陈子秀在城关街道委员会办公室关了一天,但夜里不知怎么逃走了,具体情况不清楚,第二天在火车站时被抓。陈子秀显然是想要到北京信访办去上诉,那里应该是让老百姓鸣冤申诉的最后一个地方。

这次,陈子秀被关进一个很小的、非正式的监狱,叫“法轮功教育学习班”,由街道居委会负责。曾被关在学习班的人都形容那是行刑室。据四位被关押过的学员各自描述,那是个两层楼、中间有一个院子,在院子拐角有两间平房,是拷打折磨学员的地方。

不久,警察打电话给张学龄,说如果交2000元的罚款就可以放人。张学龄已经受够了罚款,她说她母亲是坚持维护自己的权利,她告诉警察罚款是非法的,如果不放她母亲,她要向当地的检察院上诉。2月18日,他们再次打电话要钱,张学龄拒绝了,并且告诉他们她要诉诸法律,尽管她没能这样做。当天晚上在被关进行刑室之前,陈子秀获准再打一个电话,让她女儿把罚款带来。张学龄认为她母亲不妥协的态度才带来麻烦,因为只要说不炼了就可以回家,不用花钱,就和母亲争吵起来,她恳求母亲妥协回家吧,她母亲平静地拒绝了。

当天夜里,拷打便开始了。据另外两位关在同一牢房的人说,整夜都能听到从行刑室里传来凄厉的叫声。平房的隔壁房间的一位学员写道:“我们听到她的惨叫。我们的心在煎熬着,我们的精神几乎崩溃。”

据目击者说城关居委会的警察用塑胶棍棒打她的腿、脚、后背下方，并用赶牛用的刺棒打她的头和脖子。和她同一狱室的人说，那些人不停地吼叫着要她放弃修炼并骂李老师，每一次，陈子秀都拒绝了。

19日，张学龄又接到电话要钱，她犹豫了，电话中她母亲的声音由平时的坚强自信变成低软而痛苦。很快，打电话的人又接了电话，再次让张学龄快点送钱去。

张学龄感到了不祥之兆，急忙拿上钱和一些母亲的衣服去了。但是楼的周围布满了保安人员，不让她去见母亲。她又回家了。一小时后，有位功友找到张学龄，告诉她大法学员在学习班里遭到拷打。

张学龄急忙和她哥哥赶回那里，还买了一些水果想给警察送点礼。这一次，他们不收她的钱，也不让她进门。

19日夜里，陈子秀被带回那间行刑室。当她再次拒绝放弃修炼时，她被用棍子毒打和猛击。另两名被关押的人听到了打叫，其中一人从门缝中瞥到了这一幕。她同狱室的人听到了她谴责那些警察，说一旦真相大白，政府会惩罚他们的。但是，正如大法学员在全国各地一次次听到的那样，潍坊的干部说，中央告诉他们，为了铲除法轮功，“怎么都过份”。毒打继续着，除非她转变态度才会停止，这是两位听到此事的被关押者的证词。

两个小时之后，陈子秀被揉回到位于二层楼上的牢房中。没有暖气，只有一张钢板作为床铺。此时她已神志不清，其中一位室友记得她呻吟着：“妈妈，妈妈”。

20日早上，她被命令到外面跑步。在一位同牢房的功友悄悄托她丈夫带出的信里写到，“我从窗子向外看到她困难地慢慢向外爬”。陈子秀终于倒下，然后被拖回牢房。

“我是学医的，看到她奄奄一息，我建议把她送到有暖气的另一间屋子去”，功友的信中写到。然而，他们只发给她“三七”药片来止住内出血。“但是她已经不能下咽而吐了出来”。她的同室说，她们恳求把陈子秀送到医院，被拒绝了。最后他们带来一个医生，医生说陈子秀身体状况健康。

但是，同室的功友写到，“陈已神志不清而且不再说话，只是吐出深色的粘稠液体，我们觉得那是血。21日早上他们才确认她快死了。”当地公安的刘光明说“试了试她的脉，而且她的脸已经僵硬了”，陈子秀去世了。

据张学龄和她哥哥说，当天夜里，几个当官的到她家里说她母亲生病了。两人被带上车，到了距离拘留所有一里远的一家旅社，旅社外面都是警察。当地的党委书记告诉他们陈子秀死于心脏病，不允许他们看遗体。经过几个小时的争吵，他们终于同意让他们看母亲的遗体，但得等到第二天下午才行。而且要求他们必须在这个严密防范的旅店过夜。兄妹俩拒绝留下，最后还是让他们回家了。

22日，兄妹二人被带到当地医院，医院也被警察包围着。他们回忆说，母亲躺在一张桌子上，穿着传统的丧服：一件简单蓝色的束腰外衣和长裤。她母亲小腿瘀黑，背上有15厘米长的鞭痕，牙齿开裂，耳朵肿大青紫。在屋子墙角的一个袋子里，张学龄发现了母亲沾满血迹、被扯破的衣服，还有沾着污迹的内衣。张学龄昏了过去，她哥哥哭着扶住她。

当天，医院出示了陈子秀自然死亡的报告，并拒绝评论此事。

兄妹俩准备上诉，但没有律师敢受理他们的案子。陈子秀的遗体

转下页

[纪实]

我姐姐的故事

法轮功使残疾痊愈 谢绝捐款
公安局把好人整残 勒索钱财

一天我整理抽屉时偶然发现一张汇款人简短留言的小纸条，方框宽 2.6 厘米，长 6.5 厘米，上书：

退捐款 500.一，甚谢！

——法轮功

睹物思人，我心中感慨万分，不由想起了我的姐姐。

姐姐今年 50 岁，自幼多灾多难，一岁时就不幸患了小儿麻痹症，右腿畸形，双腿的长短、粗细差距很大。长到 16 岁时，曾专门到北京骨科方面水平最高的积水潭医院做了一次大手术，但不见效，而且手术把她右腿两侧的筋破坏，从此只能抬腿而不能左右活动。17 岁的花季年龄恰逢文化大革命开始，父亲被打成当权派隔离了。姐姐去看他时不慎从车上摔下造成脑震荡后遗症，后又患了心脏病，心跳缓慢，到中年后严重时每分钟只跳 45 次并伴有间歇。二十多岁时她插队到了唐山，遭遇了中国最惨重的自然灾害——唐山大地震。虽幸免于难，但被砸得腰部以下全部主要的骨头都骨折了，腰椎一、二、三节粉碎性骨折，休养了很长时间才站起来，从此大小便失禁。长期卧床使姐姐更虚弱，86 年又患上了舌部血栓，语言不清，到了 94 年又被查出子宫肿瘤，为了求

医，她从唐山回到家乡北京。在北京好几家著名医院检查，结果都是癌症晚期，没救了。在病痛中苦熬了四十多年的姐姐人到中年就被医院判了死刑，终于对生活绝望了。她写好遗书，照了遗像，向弟妹安排好一切后事，准备告别苦难的人间。生死关头，亲人向她推荐了法轮功，她已是心灰意冷，都要死的人了，还炼啥功啊。但碍着面子，就看了一遍教功录像带。第二天她例行去医院检查，大夫却告诉她没有肿瘤了，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再去其它医院检查，真的没有了！这太神奇了！

法轮大法明澈的法理使姐姐懂得了人生苦难的根源和生命存在的意义。她鼓起了生活的勇气，发奋修炼，不久一连串的奇迹发生了：各种困扰多年的疾病不治而愈，还摘掉了双眼一千多度的近视眼镜，仅修炼一个多月大便功能恢复正常，右腿逐渐变粗、变长，还能侧弯了，一年后双腿已无明显差异。她有生以来头一回能象个正常人那样行走，激动的心情难以言表，她撕掉了揣了大半辈子的《残疾人证书》。

为感激李洪志师父的救命之恩，修炼一个多月后的 94 年 5 月，她从微薄的收入中拿出 500 元寄给

接上页

在这期间一直冻在医院的冰柜里。3 月 17 日，张学龄收到医院的一封信，说当天尸体要火化。张学龄打电话给医院想阻止，医院没有给她明确的答复，虽然说会给她回电话，

却再没和她联系。从此张学龄再也没有看到母亲的遗体。

（陈子秀的女儿现被公安部门关押，直接证人夫妻双双也已入狱。）

王治文，请他转交给李洪志师父进行法轮功建设。但不久捐款被寄回了。在汇款单上汇款人简短留言一栏中，写着本文开头那句话。姐姐取回捐款后满怀敬仰地把这张小纸条保留下来，珍存至今。

然而99年9月10日，以前多年来需要别人照顾的姐姐正在父母家护理年近90高龄的病危中的父亲时，被举报在父母家炼法轮功。警察不顾人伦，将她抓走，非法关押了九个月，受尽折磨，重又残疾。

姐姐被抓后因拒绝写不再修炼法轮功的保证书，被警察指使犯人10个人一组轮番进行打骂，不许吃饭、喝水，不许睡觉，不许炼功，炼就动刑。最严重的是“绷”上，将人呈“大”字形绷在木板上，其次是“摸”上，将人的双手双脚铐在一起，让你站不起、蹲不下，只能长时间半蹲、蹶着走路。还有许多刑罚都是给死囚用的，却都用到大法弟子身上。个别学员在痛苦中含泪写了保证，交了一千至五千元的保证金回家了，但姐姐始终坚持着。她对犯人们弘法，犯人被她慈悲的心感动也学起了大法，不但不打她，还主动照顾她。

姐姐因炼功被管教戴上手铐，还坚持为犯人们默写经文，管教又给她带上了一种叫“手捧子”的刑具，十个手指间没一点孔隙，不能活动，越动越紧，双手肿得连犯人看了都害怕。第四天，犯人们忍无可忍，集体叫来管教解除。不久，管教搜监时又在她身上找到一本《转法轮》，这是犯人们学法炼功后让姐姐保存的。这次她不但被带上“手捧子”，而且还被带上了一种有长尾巴的脚镣，走路时必须先把长尾巴一点点顺到后面，睡觉时还要一点点顺到侧面侧卧，不能翻身。睡觉时只铺一个烂席头睡在潮湿的水泥地上，带刑具时正是冬天，地面和墙面都结了冰，人就象睡在冰箱里。姐姐每次

睡前都将铁镣捆在一起，但双腿还是被冰得昼麻木。19天后脚镣才被取下，姐姐当场晕倒。从此腿骨剧痛难忍，整日流着泪咬着牙忍受，又失去了行动能力。就这样，姐姐在公安部门的残害下重又变成了残疾人！

在这之后的四个半月里，疼痛又从腿骨发展到肉和表皮、双手和全身。手脚肿得往外流水，全身稍一碰，就疼得大叫。犯人们也都心酸地听着她日夜的惨叫。但她始终没写保证书，还托人带口信说：“请全家人把我忘掉，就当我在唐山大地震中死了。”姐姐心中很清楚：要不是法轮大法，她早死了。

我得知这些，打电话给唐山市公安局要求放人，负责法轮功的科长也承认他们做的不好，但这是上面让干的。我又问唐山市公安局，姓王的负责人说：“不写保证不能放。”又问公安部信访处，回答说：“刑事拘留最多30天，确实属于超期关押，但对法轮功……例外……”我找到公安部门质问他们：“你们公安部门是执法单位，不但带头违反国家法规，还要求我姐姐写保证，写保证的应该是你们！我姐姐由一个健康人被超期非法关押致残，你们必须先保证她：这种状态不炼功能恢复健康。我也写保证：被释放后继续炼功还能恢复健康！”

在这种情况下警察又把她背到唐山市某医院(戒毒所)强行“治疗”三天，把姐姐折磨得精神恍惚，他们还向姐夫索要4000元“医药费”。害人者向受害者要钱，真是黑白颠倒呀！姐夫无力支付，戒毒所宣布停止治疗，把姐姐一个人关在一间小屋子里不管，医院负责人经过时还恶狠狠地说：“你就是死里面也别想出去！”医院不许家属探视，姐夫就在院子里喊姐姐的名字，当她瘦小枯干的身影(由120斤变成60斤)慢

转下页

[图片报道]

大学老师赵昕被打致残的遭遇



赵昕,女,32岁,哈尔滨人,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教师,6月19日赵昕在紫竹院集体炼功时被抓到紫竹院派出所,后被转海淀分局清河拘留所。在那里,赵昕进行了绝食抗争,受到强制灌食,并被殴打致残。

22日晚被送到海淀医院,抬上病床时还带着手铐、脚镣。经检查发现4、5、6节脊椎骨粉碎性骨折造成高位截瘫。从外地赶到的家属被公安带到赵昕的病房时,发现赵昕的头发已被剃光,一只眼睛红肿,眼珠不能移动,喉部插着管,被纱布遮盖,其样惨不忍睹,若不说明,难以相信原是个朝气蓬勃、风华正茂

的赵昕。现在赵昕已全身瘫痪,左眼失明,呼吸困难,每时每刻都在承受着巨大的痛苦。

家属曾问赵昕“时至今日,你是否感到后悔?”赵昕表示不后悔;又问“你仍相信么?”赵昕表示相信;最后又问“如果生命重新来到,你是否仍是这样?”赵昕坚决点头表示无怨无悔。



接上页

慢出现在三层楼的窗户时,本来反对姐姐炼功的姐夫哽咽着说:“我借钱赎你出来好吗?”“别借了,还送我回拘留所吧”,姐姐虚弱地说。残酷的现实使姐夫看清了孰是孰非,他一口气跑到唐山市路北区公安分局,大声质问:“你们执法犯法!”许科长说:“违法?!给她判刑就不违法了!”又指着姐夫说:“他是不是炼法轮功?把他也抓起来!”

在家属的多方要求下,姐姐才被取保候审。回家后公安不许学员探望,来就抓走。警察还到姐姐家搜查大法资料,一直监视她。

但姐姐回家后又坚持学法炼功,大法的奇迹再次展现:二十多天后就能不扶东西在地上走三圈,还能做简单的菜了!

(大陆学员9月2日)

[发言稿]

我在中国监狱的遭遇

我回来了,我終於获得了自由。首先在此再一次向澳洲政府表示由衷的感谢。正因为澳洲政府不懈的努力,为我所做的一切,才使我有了今天的自由,我无法用语言来表达对澳洲政府的感激。一个人失去自由是最痛苦的,更何况是在中国的监狱里遭受惨无人道的迫害。

我为什麼冒着生命危险一次次去中国大陆?我对江泽民的无耻行为感到不可思议,他作为一个十二亿人民的主席,竟敢这样正邪不分,颠倒黑白镇压成千上万的法轮功修炼者。所以我不顾自己的生命争取人权、争取正义。

三年前我患有严重的关节炎,所有的关节都痛疼不已,不能走远路,吃饭、睡觉都困难,过着生不如死的生活,是法轮大法救了我,给了我第二次生命。这就是我为什麼一次次冒着生命危险到中国去,为我们师父说句公道话,为法轮大法说句公道话,揭露江泽民一伙的罪恶行径。

在这次被关押 8 个月之前,我还受到了不公的违反人权的待遇:

(一) 1999 年 12 月 31 日,我站在北京天安门广场看升国旗,三个公安无故把我拖上警车,毒打了一顿,打得我血流满面。

(二) 2000 年 1 月 26 日,我在北京人定湖公园炼功,公安把我抓起来,送到监狱,并狠狠打我,直到打累了没有力气再打了才停止。然後我就问他们:公园不让人锻炼身体,造着公园干什麼用。

(三) 2000 年 2 月 4 日,我和丈夫在北京一家饭店吃饭,中国公安

部安全局来了十几个便衣警察把我和丈夫一起抓到北京最高刑事监狱,和死囚关在一起七天,我们没有做任何违法的事,不经法律程序就把我们关押起来,只是因为我们的法轮功。

(四) 2000 年 3 月 5 日,我打算在中国人大二会期间去递交给中共中央的一封信。可是一踏上中国的国土,公安就搜查我的包,当看到包里有给江泽民、朱总理的信及法轮功的书籍就对我大打出手,一记耳光摺得我头晕眼花,好几天耳朵都听不到声音,然後未经任何法律程序,把我毫无人道地关了整整 8 个月,释放时还宣布我终身不得进入中国大陆。我所有的亲人,父母、兄弟都在中国,难道连探望父母的权力都没有了吗?人权何在?天理何在?

8 个月生不如死的监狱生活不堪回首,不能给亲人写信、不能打一个电话、终日不见阳光,被惨忍地关押在牢房里,没有任何自由。我是澳洲公民,我要求见澳洲领事,可他们却无理拖了一个月後,才让我见澳洲领事。

在暗无天日的监狱里,我每天被迫做工十多个小时,我要求看我最喜欢的书《转法轮》,而他们却不准,为了控诉这种没有人权、没有人道的待遇,我开始绝食。在五十多天的绝食里,我从原来一百二十多斤的胖子,瘦成皮包骨头。中国公安不但不同情,还骂我死了还不如一条狗等一大堆脏话,还让我睡在冰凉的水泥地上。我们澳洲领事来看我时,责问中国公安为什麼不让我

睡在床上，我向领事诉说我所受的折磨，中国公安在旁阻止我，不准我讲，否则停止我与领事的谈话，我说的话翻译怕中国公安责难，不敢翻译，领事鼓励翻译讲下去，不要怕。由於领事的抗议，我才得到放风的机会。

我二个月没吃饭需要炼功来补充能量，才能使我的生命得以维持。炼功只是静静地坐着，也不影响别人，可他们看到我炼功就打我、骂我、拿水泼我。我告诉他们炼功没有错，他们就恶狠狠地把我从床上摔在地上，拳打脚踢，打得我身上青一块、紫一块，晚上痛得不能入睡，还野蛮地把我铐上脚链，他们无论怎样打我，我还是坚持炼功，为此他们把我送到男牢房去，在那又暗又潮湿的房间里终日不见阳光，也不让出去散步，使我身体受到极大的损害。

惨无人道的长时间的迫害，使我倍加思念亲人、女儿，而中国公安却残酷地强行夺走我的笔，搜走我丈夫给我的信。在漫漫的长夜中，我思念着女儿，由於我被关押太久，本来性格内向的女儿心灵受到极大的创伤，变得闷闷不乐，不知哭了多少次等待妈妈，她写信给我们澳洲的领事让我早日回家做饭给她吃，这麼小的心灵受到这样的伤害，而我却一个字都不能写给她给予安慰。中秋的夜晚我爬在铁窗望着明月流着泪写下了：“铁窗望明月，滴滴断心肠，时时思亲人，何时才回家。”我到底犯了什麼法？难道信仰真善忍要付出如此的代价？

我不堪忍受非人的待遇，写信给领事和联合国，揭露他们迫害人权的暴行，他们知道後更加变本加厉地迫害我。我在垃圾堆里捡到的笔也让他们抢走了，我只能用牙膏在衣服上写字，以表达我的心声“法轮大法好，修炼真善忍，头断血可流，大法不能丢。”他们看到後粗暴地把我推入牢房，强行剥下我的衣服，正好对着闭路电视男警察的监视，我只好尽力护住自己的身体。他们这种流氓行为简直令人发指。

如果我不是亲身经历，我无法想象在 21 世纪的今天，在中国这样一个十几亿人口的国家，会是这样没有人权、没有人道、没有公理、没有法律，成千上万的法轮功修炼者被无理关押入狱，多少人流离失所、家破人亡，女学员被扒光衣服投入男牢，孕妇被迫堕胎流产，正常人被强行送往精神病院，这样的邪恶行径仍在中国蔓延着。

我们紧急呼吁澳洲政府和所有善良的人们，给予我们帮助。你们的帮助能使善良的人们享有基本人权、能使更多善良的人免受镇压与迫害、能使被迫流离失所的人们重返家园、能制止更多无辜的生命被迫害致死。在此我们再次恳求你们每一个正义的人帮助我们呼吁世界各国政府机构和善良的人们制止江泽民的邪恶罪行，并将他送上历史的审判台！

澳洲法轮大法学员 章翠英
2000 年 10 月 9 日

[信件]

释 放 赵 明 ， 让 他 回 校 就 学

——爱尔兰、英国法轮大法学员联合呼吁

赵明，男，29岁，法轮大法学员，爱尔兰都柏林 Trinity 大学计算机系研究生。留学前任职于清华大学紫光集团公司主管，并完成许多重大工程项目，为清华大学赢得了荣誉和效益。1999年圣诞节期间回国探亲，今年1月6日到北京国务院信访办上访，要求政府还法轮大法清白，撤消对李洪志师父的通缉令，当时即被拘捕并遣送回原籍长春，护照被扣押。警察逼其写保证书作为归还护照的条件，被赵明严辞拒绝。后赵明被家人保释。因护照被扣，无法按期回爱尔兰继续学业。2000年3月赵明重返北京，被警方以“法轮功组织者”通缉。在警察的追捕跟踪中，赵明堂堂正正用自己的言行证实大法，向世人宣传大法，讲明真相，将自己的生死安危置之度外。他于5月13日再次被捕，先关在北京市海淀区看守所，后转北京大兴县团河劳教所。

在团河，赵明被逼迫写所谓的“悔过书”和揭发材料，不写就往死里打，他经常被警察和犯人毒打，每天只能睡2个小时，长时间用电棍折磨，已将他的一条腿打致伤残。尽管受尽非人的虐待和折磨，但赵明坚修大法，一身正气，以沉默面对邪恶。

赵明清白无辜，现被非法关押已近半年。我们强烈要求中国政府立即依法释放赵明，归还护照，让他返回爱尔兰继续学业。同时我们强烈要求中国政府立即释放所有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大法学员，让他们返回家园。

我们呼吁中国大陆有良知的青年，世界上一切善良的人们，正义的政府和组织，为正在被非法关押，饱受折磨的赵明获释做出努力。我们感谢爱尔兰政府和媒体对赵明处境的关切和已做出的努力，感谢赵明所在的爱尔兰都柏林 Trinity 大学学生会所作出的努力。

英国爱尔兰大法学员 2000年10月24日

[纪实一组]

【山东潍坊市大法弟子玄成喜被活活打死经过】

2000年10月7日下午，于河镇镇府司法所里早已关了许多大法弟子。当时有几个学员被打得伤势很重。下半夜一阵阵撕心裂肺的叫声使大家都惊坐了起来，原来是进京上访的大法弟子高继生被押送回来正在惨遭毒打。随后又有两位女学

员被关了进来。就这样一直折腾到天亮。

10月10日午饭后，浑身是伤的高继生又被叫到了隔壁屋里，政法委书记滁永生和原政法委书记王新民等人对他开始了惨无人道的暴刑，打手们都喝得大醉，举着胶皮管子、木板、电棍，失了控似的对着高继生的头部胸部及背部猛打，还不

时的用皮鞋踢踩；打昏后，用凉水浇醒，情景十分悲惨。高继生被抬回来时，已经不省人事，面部血肉模糊看不清模样，后背又红又肿全是木板印，一直处于昏迷。

接着是女大法弟子张风英被毒打；惨叫声、胶皮棍、木板以及刽子手们的狂笑声混杂在一起，所有在场的人都流下了泪，值班人员目不忍睹而离去。可打手们已没了人性，肆意毒打着，直到打累了才罢手。张风英被抬回，因始终昏迷，所以毒打时没有了喊叫声。等抬回时，脉搏微弱已昏死，她的全身被水浇透。回时昏迷，可还没等醒来又被拖走再遭毒打。这一天，有9人惨遭毒打，他们没有吃一口饭，有的被连续毒打几次，他们处于昏迷中，大小便只能躺着，随时需要人照看。

10月11日下午，北关镇河湾村61岁的大法弟子玄成喜被拉来了，打手们逼问他真相材料是从哪里来的，他没有回答它们。它们毒打着，玄惨叫，大约过了四十分钟，打手们吃饭去了，值班人员实在不忍心看下去，叫了两个人过去把他扶起来喝水，那场面惨不忍睹，地上积满了水，玄成喜趴在水中，他的鞋子被扔在一边，外衣被扔在连椅上，浑身冰凉，血肉模糊，他已失去了知觉，因不省人事，费了好大劲才把他抬到连椅上。想给他换件干衣服，可是没办法换，因为血衣脱不下来，只好把衣服撕碎，这时看到他的后背已经被打的说不出是啥颜色，皮裂着口子，两大腿后侧肉都碎了，上牙床渗着血。他又惨叫了几声，便眼球上翻、头歪向了一边，功友急忙打电话叫救护车，急救车一到，四人把他抬上车送往西城医院，天上下着雨，这时他的脉搏已经没有了，心脏停止了跳动。就这样，身体强健、忠厚老实善良的61岁的大法弟子玄成喜被江泽民的爪牙活活打死。

10月12日一早，“管事人员”就将几个知情者软禁起来封锁消息。

10月14日上午，政法委书记滁永生恐吓说：“回去后就说他（玄成喜）心脏病发作致死，谁出去乱讲一样的下场。”

2000年11月

【新时代的小萝卜头】

今年7月21日，山东莱芜市大法弟子王子等在家中干活时，当地公安局张丙寅、张xx等三位副局长副带领二十名警察用万能钥匙擅自将大法弟子王子等家的防盗门打开，并粗暴地将门一脚踹开，恶狼般地闯了进来，吼叫着将王子等扑倒在地铐上手铐，王子等的爱人和兄弟媳妇只穿了背心、短裤，他们的儿子和兄弟的女儿都只有两岁多，身体裸露，大人要给孩子穿衣服都不允许，其兄弟媳妇（不修炼）的手被一个叫田玉刚的指导员铐的鲜血淋漓，有的人赤着脚，就这样，一家六口被强行带走。王子等的爱人忠告警察说：“你们不要再这样了，这样对你们不好。”张丙寅说：“先死江泽民，再轮到我。”

全家人被带到拘留所后，王子等两岁的孩子扒着铁栅栏，撕心裂肺地哭喊着：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哇…哇…哇……鼻子不停地流血。当时拘留所的工作人员和犯人无不动容，隔院的公安家属听到小孩的哭声，跑过来询问：怎么这里还关着这么小的孩子呀！这不成了新社会的“小萝卜头”吗！拘留所的人不断地向市局反映小孩的鼻子流血，其母亲不吃饭，是不是考虑放回去，但无济于事。在全家被抓之前，王子等由于修炼法轮大法，村委会受公安之命，野蛮地将王子等家的电源、水源断掉，其女儿刚刚高中毕业，是个品德优良的班级团支部书记，但公安胁迫校方停发其女儿的毕业证

书。

人们不禁要问身为国家主席的江泽民,为何因一己私利,在国家经济极度困难的情况下,耗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不惜冒天下之大不韪,残害亿万黎明百姓,难道不造成国破家亡就不罢手吗?

【工程师王斌致死真相】

王斌,1956年8月2日生,大庆油田勘探开发研究院计算机软件工程师,曾获国家科技二等奖,多次获得科技项目奖,连续三届研究院职工代表。

在大庆东风新村劳教所期间因不写保证,曾多次被毒打。2000年9月24日晚在劳教所二大队教导员冯喜的指使下,大庆男子劳教所强行转化法轮功学员,王斌因不写悔过被打死。打死王斌的凶手有犯人仓双成、宋保成、刘庆辉、值班干警冯喜、鲁仍更、文强(脱岗)。三犯人共毒打王斌四十多分钟,直至王斌被打得奄奄一息。殴打时曾有人两次告诉冯喜情况,冯却悠闲自得地正叫犯人按摩;鲁仍更值班时看了几次,在王斌断气时,他让犯人把王斌放在窗台上凉一凉。今年9月24日晚11点,王斌被送到医院经值班医生李季彪检查,淋巴动脉被打断,锁骨、胸骨、肋骨被打折十几根,睾丸被打碎一个,手背被烟头重复多

次烫伤,鼻孔被烟头插入烧伤,并且身体多处黑紫,惨不忍睹。

9月5日王斌进劳教所二大队,9月8日冯喜给王斌的妻子王天右打电话问家中都有谁,王天右说:"有孩子和我。"冯说:"你哪天把饭菜准备好,你陪我喝酒,如果你陪好我,让你每星期见王斌。"王说:"我不会喝酒,……"冯说:"不行,就得你陪。"冯一贯流氓成性。王斌被打死是冯喜一手策划指使的。在中秋节前两天劳教所召开法轮功家属会,很多法轮功家属在场,冯喜在酒桌上说:"我这个人手黑,不信你们问问王斌我是怎么打他的。"王斌妻子王天右说:"这事做不好你会成为千古罪人……"现在劳教所改口说王斌是因为影响了犯人打麻将被打死的,犯人供出是劳教所让"转化"、打人打死的。

现在王斌尸体仍没火化,解剖王斌尸体的法医是王春彪、齐井福,在场的还有研究院的副书记陈开文、王斌单位崔书记、劳教所纪检书记王咏军在场。

王斌死后冯喜自由出入劳教所,一个月后被拘留,后被逮捕。因怕事情被曝光,王斌之妻在王斌死后一直被软禁,后她出走流浪,至今不知去向。

.....

不忍再列数下去了,这令人发指的兽行此时此刻仍在继续,而更多的法轮功修炼者还在义无反顾地用生命维护着真理。尽管面对的是疯狂残忍的迫害,他们无怨无悔,用不屈的生命呼唤着你的觉醒和正念,用自己巨大的承受,揭露着恶魔对宇宙真理的污蔑、对善良百姓的残害。

面对血淋淋的事实,在善恶之间作出抉择并不难。请您不要辜负大法弟子这颗为你、为证明真理而淌血的心,正念一出,已经在摆放您在宇宙中的位置了,多一些善念,未来才会更好。

江泽民倒行逆施能走多远

江泽民“在某重要会议的谈话要点”

“中央鉴于苏联社会主义制度消亡的历史教训，一直决心对各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想、信仰和理论进行批判，夺回并巩固无产阶级的思想阵地，在意识形态领域进行一次消毒，法轮功鼓吹‘真、善、忍’，给了我们动手‘消毒’的机会。”

“相比之下，其他气功组织就不那么容易解决，很可能在全国引起剧烈动荡，甚至于制造暗杀、毒气、爆炸等恐怖暴力活动，就会给我们的工作带来相当大的难度，对社会稳定起破坏作用，起不到惩戒的效果，法轮功讲‘真、善、忍’我们的打击工作就可以放手进行。以后利用打击法轮功的经验，可以有效的运用于其它气功组织。”

“我们公安部和国安部的同志、全国研究语言和宗教的专家，……写出了一些‘经文’，在海内外流传，不断瓦解法轮功信徒的意志，起到了很好的作用，要继续撰写这类‘经文’，扩大法轮功信徒之间、骨干之间的矛盾。”

“我们对李洪志及其法轮功绝不能掉以轻心，必须加紧各方面的工作，李洪志半年多没露面，大量法轮功信徒仍然死心塌地追随，可见流毒之深，特别行动小组要继续加强行动，设计多种预案，保证刺杀行动万无一失，首恶一死，许多问题会迎刃而解。”

——摘自江泽民“在某重要会议的谈话要点”

江泽民对法轮功的打压全盘都是非法的

江泽民对法轮功的疯狂打压全盘都是非法的。

如果说，国家有那么一条“邪教法”，而江泽民援引这条法律诬蔑法轮功，从表面文章看，他还是合法的。但是中国没有这条法律。

如果说，为了使他那打压法轮功的邪恶之心合法化，操纵人大通过一项“邪教法”，指明法轮功是“邪教”，那么他那些罪恶行径也算是合乎法律的。可是江泽民连这块遮羞布都没有。

人大通过的有关“邪教”的法律，只列出他们认为的邪教的特征，并没有指出谁是邪教。什么“教主崇

拜；精神控制；编造邪说；敛取钱财；秘密结社；危害社会。”等等。江泽民身为总书记，这些年却没少干结党营私的勾当，他当然知道谁最符合这些标准。

对法轮功的邪恶打压已经持续一年多了，江泽民没有捞到从整体上给法轮功定罪的法律依据。他就这么无法无天地蛮干：先由他自己赤膊上阵，在法国宣布法轮功是“邪教”，然后强迫中国的宣传机构一起漫天造谣制造舆论，再迫使人大通过有关邪教的法律，以便为专政机构大打出手铺平道路。虽然人大没有按他的心意把谁定为邪教，但权

迷心窍的江泽民已经顾不了那么多了,浑水摸鱼、偷换概念也得摆足个人威风,哪怕一错到底。闭目塞听,一味整人,权当自己有了法律根据。

在局部问题上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是非法的。

他那个耸人听闻的“1400”也好,“几千人”也好,没有一例是经过法律鉴定、法医认可的案例。通过宣传机构一帮哄的所谓证据是没有法律效率的。“练功”和“死亡”是并列现象,不是因果关系。和“死亡”并列的现象多得很,不能随意列为罪证。江泽民掩耳盗铃,自知理亏,所以干脆禁止全国的律师事务所承接法轮功的案件。

关于“出售非法读物”是指传播大法著作。大法著作是李洪志老师的宇宙大法,是神向人类展现的伟大慈悲。将这部奇书定为“非法书刊”是江泽民主持的那个党的中宣部决定的。一个党的下属机构就可以凌驾于国家机构之上,随便发指示。这本身就是违法活动,是应受到法律制裁的。那么不服从这种违法的活动的行为怎么是违法的呢?不难看出,江泽民的法律观就是“违法的是合法的;反抗违法的是违法的”。

同样的荒唐模式被用来给法轮功学员定“泄露国家机密罪”。极少数人为了达到铲除法轮功的罪恶目的,违反法律,操纵国家机构,以“国家机密”的形式部署他们的罪恶阴谋。法轮功学员了解到,所谓“国家机密”不过是一些想把亿万法轮功群众推向政府对立面的一小撮坏人所采用的蒙蔽国家领导人、欺骗人民群众的一种隐蔽手段,目的是破坏群众的修炼活动,为自己捞取政治资本。为了维护亿万民众的修炼环境不遭破坏,维护公民的信仰权、生命健康权,一些学员挺身而出,揭

露了这种肮脏的勾当。这是见义勇为的正直公民的必然行为。这样做能够防微杜渐,只有利国利民。公民制止非法利用国家机构的无私行为到了江泽民的嘴里怎么就成了泄露国家机密了呢?国家机密就是结党营私、危害社会大众的勾当吗?

江泽民们对法轮功的指控和诬陷没有一项是有事实根据的,而且都是违法的,此处因篇幅关系恕不赘述。其镇压的残暴程度或许能从偷下列陈述略见一斑。

自去年七月起,在江泽民的亲自策划和推动下,他的帮凶和爪牙们在全国范围展开了对法轮功的全面打压。谣言中伤的后面跟着的是盗用强大的国家机器散发和制造更多的谣言。大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认为国家领导受了蒙蔽,本着最大的信任,前来北京上访,以说明真相。然而江泽民却命令属下对这些善良的群众大打出手,乱加逮捕,肆意迫害。据不完全统计,一年多来,50,000名法轮功修炼者被捕和被监禁;10,000多人未经法律程序送进劳改营;约600人被送入精神病院,并被强迫注射对神经和心理系统有害的药物和电击;500多人被判刑,最长达18年;把包括赵金华、陈子秀等53名法轮功弟子抓去活活打死;上百万的法轮功书籍、录像带、录音带被没收和烧毁;更有无数的法轮功修炼者遭到执法人员的毒打和体罚,亿万家属、亲朋好友和同事受到牵连。

此间对法轮功学员滥用酷刑达四十种以上:手指钉竹签;用烟熏,用火烧;灌辣椒水;坐老虎凳;坐‘喷气式;强迫孕妇堕胎;脱光衣服用刑;闻臭粪;冬天用冰水浇,雪地里长时间受冻;打耳光,打眼睛,打得丧失听觉和视力;扭断胳膊,打断鼻梁,打掉牙齿,打得头破血流,体无完肤,打断脊椎;用木棍,电棍,狼牙

棒, 钢丝鞭, 皮带打; 打胸部, 踢下身; 从头顶和肛门通电; 一只手从肩上往下, 另一只手从背后向上长时间铐在一起, 铐子深深吃进肉和筋骨里, 痛得死去活来; 手和脚铐在一起, 两个人, 多个人铐在一起, 互相拉扯, 铐子越来越紧; 双手双脚张开, 绑成十字形; 不给饭吃, 不给水喝, 不准大小便; 上死刑犯的地牢刑具; 放蛇和蝎子咬; 指使流氓, 妓女, 盗窃犯, 杀人犯, 牢头, 狱霸殴打学员; 警察吊打学员, 经常把学员打的昏死若干次; 逼迫成千上万的学员绝食; 有的因强行被灌浓盐窒息而死; 把正常人成批地强行送进精神病院, 注射有害中枢神经的毒药, 把正常人整成目光呆滞, 反应迟钝的人; 警察还把包括赵金华、陈子秀等五十多人抓去活活打死; 株连九族, 把死者亲属, 知情者, 同情者抓去劳教劳改。真是罪行累累, 罄竹难书, 灭绝人性, 令人发指。

以上事实正是发生在江泽民“以法治国”的“人权最好时期”。

然而, 去年“十一”消灭未遂, 江泽民不但不反躬自省, 反而变本加厉地在今年再一次发出“十一前消灭”这种根本无法得逞的恶毒命令。“名誉上搞臭, 经济上截断, 三个月之内铲除”的贯彻传达, 就是新一轮大规模迫害的动员令和罪恶计划。这不仅是对广大陆法轮功学员, 也是对全世界人民基本人权的重大挑战。

善恶有报。江泽民不是不知道这个理, 只不过自家已经走上了绝路, 只好存点侥幸心理, 拼死一决。撑归撑着, 可心里虚得很, 所以只好愈发表现出凶狠, 打肿脸充胖子。孰不知在罪恶的路上走得越远, 将来的恶报越重。已经血债累累, 还嫌不够吗? 加减法还是应该会算的。镇压者已经注定将以认罪服法告终, 这么撑着不过是给自己加罪而已。江泽民这种逆行倒施还能走多远? 众神正在拭目以待。

(2000年9月24日)

在江泽民的一手策划下, 新闻再次成为政治的工具, 成为蒙蔽麻痹人民制造谎言的机器, 请看事实的真相:

揭露中国媒体的谎言, 告诉您真相

镇压法轮大法的一个重要手段之一就是利用各大媒体制造、渲染谎言, 以乱视听, 蒙蔽百姓, 那么, 这些稿件是怎么来的呢?

首先对新闻媒体的采、编人员定任务, 必须拿出诋毁法轮大法的文章, 以利益挂钩为诱惑威胁, 使新闻工作者丧失天良和职业道德, 为一己之利扯谎造谣; 同时, 采用卑劣手段对被利用者施加压力甚至酷刑折磨, 或给予重利以达到诬陷目的。

例如:

◆《人民日报》曾登一篇一老妇人在几十年前为李老师接生的事, 她称: 她清楚记得 1952 年为李老师接生时, 是难产, 用了催产素。且不置疑 80 岁老人的记忆, 单单她所用的催产素, 在那年却还未临床大面积使用 (可查哥伦比亚百科全书——催产素发明应用的日期为 1953 年), 由此不难想象这条新闻是如何编造出来的。

◆山东蒙阴县垛镇人石女士(因消息严密封锁,名不详),21岁,于今年春节期间进京上访,被送回当地关押。当地警察对其残酷殴打,多次昏迷并被冷水泼醒,正月十五她在倍受折磨中离开人世。为了向上级邀功,蒙阴县宣传部组织专人编写材料,说石女士由于炼法轮大法不让打针吃药招致死亡,并组织一批打手非人折磨其父石增山三个晚上,强制其念这份材料以配合电视台录像宣传。老人被迫配合了电视录像“揭批”,并在县里“揭批法轮功集中教育学习班”上作为典型材料宣讲。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工人张清贺从没炼过法轮功。由于不懂药理,他往自己服用的药里添加两味中药后,意识不清而不能自制。一天,他吃完药后准备自杀,被其母及其妹发现并劝阻,在药力作用下他杀伤了自己的亲人。被牡丹江市公安局爱民分局收容后,多次被强制承认炼过法轮大法,被逼承认是炼了法轮大法才出现恶性事件,而且告诉他承认了就可以不被判刑。

◆《人民日报》捏造法轮功致李亭杀害父母案真相

河北承德市李亭是7.22以后《人民日报》所谓法轮功致人死亡的案例之一。事实上,李亭根本不是法轮功修炼者。李亭从小性格内向,孤僻忧郁,他父亲经常在单位讲他精神不正常。上高中后,他不能自控行为,有一次上体育课时他精神失控,老师找到家长,带他去医院检查,经诊断确认精神有问题。后来因不能正常上课,其母亲申请退学。退学后,精神更加郁闷,不出门,不与人交往。据邻居说,李亭经常与父母闹气,并曾扬言要杀父母。

李出事前两三天到住地附近的炼功点上去过,当时他推着自行车,手里拿着香烟,问炼功点的学员他能否练功,回答是可以,但必须先学法。此后他再没去过。这充分说明:第一:李亭不是法轮功学员,他抽烟就是一个最好的证明;第二:即使他有学功的愿望,也并没有开始修炼;第三:李亭精神不正常,属于不适合修炼法轮功的人,这是修炼法轮功的常识。虽然李亭杀了父母后自称是学法轮功的,但那只是一个精神不正常者的妄言,不足为凭。以此给法轮功罗织罪名显然是荒谬的。

2000.9

接第 22 页

些被调动出来的对付法轮功的庞大国家机器和人力物力财力,本来是可以更好地对待流氓盗贼,贪官污吏的,现在却用来对付千千万万善良的人们……只有暴君才与民众为敌。镇压民众才是最大的动乱。

我想劝告那些奉命参与镇压的各级机关的干部和政法人员,你们

不要忘了毛主席的教导,镇压民众决没有好下场。任何时候不能把枪口对准人民群众,无原则地充当爪牙和打手,这些罪行,就算受害者能宽恕你们,社会也会追究你们的责任。

(2000/10/26 节选)

善良的人们正在觉醒

一名参与镇压法轮功警察的自述

我是一名公安干警，在这近一年的时间里一直在从事对法轮功的镇压活动：禁止串联、聚会、上访，不允许发出任何反对的声音。所有部门长期对他们进行转化教育后，仍然不断有法轮功学员进京上访，有时一次去十多个。实在没办法，我们只能长期对各进京车次进行检查，发现进京上访的拘留，多次上访的送劳教。现在我们广东韶关因为法轮功而拘留的几百人，送劳教的34人，数字还在不断增加。

大家都觉得：这些人太顽固了，去北京被逮回来拘完了过不多久又进京去。发动他们的亲戚朋友、单位领导劝他们，一点儿用都没有。职务被单位开除了，人被抓进拘留所、劳教所，全部可以实施的威胁利诱的手段都用上了，真的是搞得什么办法都没有了，最后一问：“你到底要怎么样才肯脱离法轮功啊？”他就回答你：“别问了，你把我杀了都炼。”

在这段时间，仅我参与抓捕或审讯的大法弟子有几十人次，他们给我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随着与大法弟子接触的增多，我的疑虑不断地增多：公安人员的职责是维护社会安定，而我亲身接触到的这些人都是老老实实、思想道德品质非常高尚的本份人，不但没有为非作歹的行径，而且所作所为都是好人好事，对社会的影响是良好的。

例如：我们县有一个法官，在经济庭工作，原本请客送礼是经常的事情，修炼法轮功后就不再收礼、

收红包，连玩乐的时间也用来学法、学习如何做一个品格高尚的人。如果所有的法官都变成这样了，那司法界就不会存在腐败现象了。但他现在因为修炼法轮功被拘留监禁，不能继续工作。这样的好人在大法弟子中普遍地存在，我们仅凭人的良知就可以看到把他们下狱、禁止传播法轮功是错误的，要知道大法弟子在中国有几千万，从下岗工人到大老板，从农民到大学生，从几岁的小孩到九十多的老太太都有，无可否认镇压法轮功是极为偏激的行为，不利于社会的安定团结。

事实上，我这段时间也在从不同的侧面了解法轮功。上头说法轮功参与政治。我查阅了从大法弟子家里收来的法轮功书籍，发现一点参与政治的内容都没有，反而在几本书里面多处看到类似的内容：“法轮大法学员，以修炼心性为本，绝对不得干涉国家政治，更不得参与政治性争端及活动”。而且在一直不断的上访中，被审讯的大法弟子都是因为自己觉得法轮功受到了不正当的对待，觉得需要跟领导、政府说清楚而采取的个人行为。也不是受到什么人的指使有组织而为之的。他们确实是在行使我国宪法赋予的向上级反映情况的权利，是无可厚非的，不是犯罪。上头说法轮功敛财，我们政保科更加是曾经对本地的法轮功做过严密的调查，确认法轮功辅导站不存钱，所有的活动费用，或者是由举办者个人义务奉献，或者是由某个人或某几个人自愿凑出来的，

经济上不存在任何问题。

说法轮功是有严密组织，进行诡秘活动，实际上，调查发现根本没有我们习惯上所认识的组织形式，学员之间不存在管理和被管理的上下级领导关系。所谓的负责人、辅导员，也不过是个虚名，没有职位，没有权利，只是组织大家学法炼功，且没有报酬，完全是替别人服务，你来学就来学，你不想学你就走，完全出于自愿。若说法轮功危害社会，我所认识的大法弟子不赌博、不吸烟、不喝酒、不行贿受贿、不打人不骂人，他们淡泊名利、热情谦虚、心地善良、遵纪守法。舞厅、酒店、卡拉OK都与他们无缘。清晨他们早起晨炼，晚上几个人，十几个人聚在一起学习《转法轮》，边学习边讨论，对照自己，找自己的不足和差距。有头脑的人都应该知道这样的人对社会是好的。从法律的角度来看，《宪法》只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才有权制定、修改和解释法律，才能对重大问题行使职权。像确定法轮功这样重大的问题，这样一个对上亿法轮功修炼群众掀起全国性“政治斗争”的“大是大非”问题，没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议案形式表决通过，没有全国人大常委会或国务院组织的特定问题的调查委员会来认

真负责地处理是不行的。有些人说人大常委会不是通过了《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吗？事实上，这个决定的全文没有提到“法轮功”这三个字。

我的上级机关公安部也为此出了个《通告》，公安部是个执法机构，有发布某些通告的权利。但是，它无权给法轮功定性，无权剥夺《宪法》赋予公民的各种权利。禁止“串联”等规定限制人身自由，违反了《宪法》第三十七条；禁止上访的规定剥夺公民批评建议的权利和提出申诉控告等权利，违反了《宪法》第四十一条。迄今，中国并不存在确定法轮功是邪教的任何法律依据。个别国家领导人的言论，只不过是反映了个人意愿。“法轮功是邪教”这个说法，是讲出来的，批出来的，“炒作”出来的，根本不能成为公、检、法机关执行法律的依据。

本着对人民、对政府负责的态度，我呼吁各个部门立刻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特别是同在公安战线的同志们，希望能凭良心做事，不要再在错误的方向上一条道儿走到“黑”。

一公安干警

2000年11月6日

镇压民众是最大的动乱

作者：余及石

我是一个自幼在共产主义理想教育下长大，至今信仰马克思主义和毛主席学说的理论工作者，去年七月，电视、报纸、广播批判法轮功，当时我看了读了听了十分震怒，要求全家人坐在电视机前好好看，不要受到社会上法轮功的危害。当时，我由衷地认为这是党中央为人民做

的一件大好事。为此，我开始关心国外邪教的事情，并将法轮功与国外邪教进行比较。比较的结果，使我产生了疑虑，发现法轮功与国外邪教并不一样啊。一年多来的事态发展，发现在对法轮功的攻击上有很多不合情理的地方，尤其是对法轮功变本加厉地镇压，使我的思想走到了

江泽民愿望的反面。我的人生经历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历次政治运动,经验告诉我,谁镇压人民群众,决不会有好下场。如果有人讲反对动乱,那就要反对镇压民众的人,因为镇压民众才是最大的动乱。

本人虽不是法轮功的修炼者,但法轮功的修炼者太多了,我接触到观察到大量法轮功的修炼人,他们不少是正直善良的共产党员、离休干部、下岗工人……和大批清纯的青年,他们很多是因为法轮功提倡真、善、忍,才潜心修炼的,当然也有一些人是出于祛病健身的目的。对于法轮功的理论,就对像基督教、天主教、佛教、道教的理论一样,我至今也未必能理解和接受,但我确实看到,这些修炼法轮功的人,是从行动到内心都追求真诚、善良、忍让的人。如果法轮功真像江泽民讲的那么邪恶,为什么在这一年多来不断升级的反复镇压,也不能动摇他们的信念呢?

我看到,江泽民指使本来是应该用来对付流氓盗贼和维护公共安全、国家安全的国家机器、政府机器,来对付那些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善良信众(相当多还是弱女子),这使我无法抑制内心的愤怒。请注意,“打不还手、骂不还口”这一词的出现,正是当年毛主席、周总理对那些面对愤怒群众的武装军警提出的要求,现在却反过来了,是武装人员对付那些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善良信众。动用暴力压制信仰的结果,必然物极必反,结果,“骨干分子”、“顽固分子”越抓越多,这次波及的人数,连同她们的家属亲友,少者数千万,多者过一亿,这是共和国成立以来最大的一起冤案。充分暴露了江泽民统治的邪恶。

对法轮功的防范的方法主要是两条,一条是划定区域逐级负责逐

级立保,民众出了“问题”,拿辖区的官员问罪。而这些官员为了自身的利益官位,往往变本加厉,大搞土政策,不惜践踏公民的人身自由;另外一条,就是以亲制亲,以民制民,譬如说子女“犯事”,哪怕他们是具有独立责任的公民,也要家属和长辈重金担保,这是典型的封建株连,巧取豪夺(一位二十多岁的女性,由于行使了公民上访的合法权利被抓,最后要家长拿十万元的保证金才给予释放。)他们不仅对修炼法轮功的党员干部和国家公务人员严加管制,非党员、国家公务员,坚持修炼,就吊销营业执照,断其生路,以便激化修炼人的家庭内部矛盾,以达到统治上的稳定。据保守估计,修炼法轮功的人,没有一亿也有数千万之众,连同他们的家属与亲友,这次对法轮功的镇压,所伤害的民众,起码过亿。这是江泽民上台以来,制造的一起建国以来最大的冤案……以前的运动,往往是团结多数打击少数,开始轰轰烈烈,慢慢落实政策,这次不同了,因为连坚持真、善、忍都是有罪的,而这些“罪人”犯的是“信仰罪”,历来用强权来对付真正有信仰的人,是很难有效果的,用强权镇压信仰,树敌面必然越来越大,在原来只整“骨干分子”的基础上,又加上了一批“顽固分子”,“顽固分子”越抓越多,本来很多不过问政治的人,政治要过问他了。即使按现在官方公布的“材料”,因修炼而致死的人,依其比率,还是大大低于正常人的死亡率和医院的死亡率,可因修炼而恢复了健康甚至身体强健的人为什么不作统计呢?动用了几乎全部的宣传机器把法轮功说得那么可怕那么邪恶,几乎和奥姆真理教、人民圣殿教等量齐观,为什么一点都不能动摇千千万万的法轮功修炼人?法不责众是一个基本的法学常识,这

转第 19 页

法轮大法的科学实证

法轮大法是一部高层次上性命双修的佛家修炼大法，在过去的八年传授中，使亿万修炼者身心健康和道德回升，许多被医学专家宣布为不治之症的病人起死回生。然而，这奇迹般的功效在机制和机理上始终是个不可思议的谜。

下面的研究结果为证实法轮大法超常现象提供科学证据，用科学数据说明修炼法轮功可以改善心脏活力，延长人的寿命。从而为法轮大法精神与物质同一性等法理提供了证悟的依据。诚挚地希望一切善良的人们不带个人偏见地正视法轮大法的真实性和科学性。

法轮大法修炼者嗜中性白细胞是超常的（选摘）

陈师众 陈强 *夏一阳 封莉莉

我们血液中的白细胞是体内的主要防御机制。其中占白细胞总数70%的嗜中性白细胞又称作多形核白细胞，是不会分裂的终末细胞，寿命很短。正常情况下，在血液中的半衰期只有七个小时，在体外更短，低温保存也只能存活二到三小时。因此，我们的造血器官骨髓必须尽快地制造嗜中性白细胞而给予补充。

一个50公斤体重的人每天必须造出500亿个嗜中性白细胞，否则，就会得嗜中性白细胞减少症，而导致感染增多，如细菌和病毒感染等等。在感染时，嗜中性白细胞在局部集聚增多，导致炎症反应。

嗜中性白细胞的年龄可从分叶的数目上来看，寿命越长核分叶越多。正常人中，相当多的嗜中性白细胞为圈饼状核的年轻细胞，而有叶嗜中性白细胞多数是3到5叶的核，很少有超过5叶核以上的细胞，且分叶间多半是相连的，少有完全分开的。

我们检查了17位大法弟子的嗜中性白细胞，有如下发现：

1. 嗜中性白细胞的比例减少，最高不超过50%（常人是70%， $p < 0.0001$ ），低者只有常人的10%。

2. 嗜中性白细胞的核分叶明显增加，甚至出现了7和8个分叶核的细胞（正常人的大多是3到5叶），而且分叶比较完全（常人的分叶多不完全）。这说明嗜中性白细胞在体内的寿命已延长。

3. 嗜中性白细胞在离体状态下的寿命明显延长，体外存活已经达60小时（我们还在观察之中），苔盼兰染色证明这些细胞90%的存活（正常人细胞体外存活时间只有2到3小时， $p < 0.0001$ ）。

4. 嗜中性白细胞对玻片的粘附力明显增强。室温保存12小时的细胞的粘附力持续不减，粘附率在五分钟内超过50%。而新鲜分离的常人的嗜中性白细胞，粘附率在五分钟内低于20%（ $p < 0.0001$ ）。

众所周知，嗜中性白细胞低于50%的个体抵抗力下降，属于易感人群。但是，大法修炼者是不得病的。因此，大法修炼者相对偏低的嗜中性白细胞的数据说明了这些细

胞的防御能力增强（目前，我们正在做进一步的试验寻找机理）。分叶明显增加说明嗜中性白细胞在体内的寿命延长，体外的细胞存活时间也进一步说明了这些细胞的寿命是超长的。对玻片的粘附力也是嗜中性白细胞活性的重要标志。

以上这些数据已不能用现代血液学的理论来解释。说明修炼者的机体已发生了质的变化。简单一点说，这些大法修炼者的嗜中性白细胞已经是超常的细胞了。
(2000年4月1日)

心肌细胞收缩活性在法轮大法能量场中明显增强（内容提要）

加州大学生物科学系 生理学和生物物理学 博士后 刘国华

本文报道一项关于法轮大法（亦称法轮功）修炼能量场的生物学实验。该实验成功地利用心肌细胞研究技术，发现法轮大法修炼能量场明显增强心肌细胞的收缩活性。

将单离的大白鼠右心室乳头肌细胞置于法轮大法的修炼场之中，用以测定其收缩张力在该能量场作用下的变化情况。能量场由一位法轮大法修炼者在其炼功中用两手作抱轮动作而形成。抱轮的两手分别置于距离细胞大约30厘米以外的位置，以确保细胞所处物理温度不受影响。整个试验过程中修炼者始终不触及实验系统装置。测试操作由另外一名非修炼者技术人员进行。在30分钟的对照测试中，细胞在一恒定的收缩张力水平上保持稳定。而当对其施加上述炼功场后，细

胞收缩张力开始稳定而明显地增强。在数次重复实验中，在施加炼功场后大约五分钟之后，其收缩张力与对照值相比平均增强了75.4%，而后稳定在增强后的收缩水平上。这期间没有额外供给任何生物化学能和物理能，说明在心肌细胞收缩张力的增强过程中，炼功场提供了某种尚未得知的能量物质。

该实验曾经反复多次，并得出一致的实验结果。该研究结果为证实法轮大法修炼场的能量性和物质性提供了直接的科学证据。为该修炼场对生物系统带来有益的正向效应，促进人体生命系统的康复与治愈，增强人体生命活力等诸多之“法轮功现象”提供了科学解释的依据之一。

（全文请见 <http://www.minghui.org>）

研究者介绍这些实验结果，是希望通过简单的实验事实，帮助人们对法轮佛法修炼的科学性有一个初步的认识，其实，法轮佛法博大精深，正如李洪志老师所说：“现代科学所能了解的只是极浅的一点点而已，离真正认识宇宙真相相差甚远……”

法轮大法在世界洪扬

当法轮大法在中国大陆遭到疯狂镇压之际,国际上越来越多的人已经认识到法轮大法给予人类的无限美好,谴责江泽民的残酷暴行。仅2000年11月世界上就有为“法轮大法日”。至此,全世界已有近50个国家的地区政府设立“法轮大法日(周)”和“李洪志先生日”,以表彰洪扬高德大法。

因为篇幅有限,下面仅举几例。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科昆特兰姆市法轮大法日公告

鉴于,法轮大法改善了一亿多人的身心健康,提高了他们的道德水平,并加深了他们对于生活,人性和宇宙的理解;

鉴于,法轮大法是具有中国古老传统的纯正修炼系统,强调真、善、忍原则;

鉴于,法轮大法在给世界带来和平,引导人走向智慧和觉悟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鉴于,法轮大法帮助无数的人

远离恶习,转而寻求更有意义的生活;

鉴于,法轮大法对人类社会的杰出贡献已广为世界认知……

因此,现在,我,钟金柏,科昆特兰姆市市长现在宣布2000年7月20日为“法轮大法日”。

(签名) 市长

3000 GUILDFORD WAY,
COQUITLAM, B.C. V3B 7N2

德州大学城市对法轮大法的褒奖公告

鉴于,法轮大法的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创立了一种高层次的精神修炼系统,并获得了世界人民的赞誉和尊敬;

鉴于,法轮大法注重于增进身体的健康,并超越了文化和种族的界线;

鉴于,李洪志先生对世界上许多国家无数人民的生活产生了影

响,并获得了国际范围的赞誉;

在此,为了表示对您所取得的杰出成就的赞赏,为了感谢您为了人类的利益和幸福,所做出的无私而富有价值的奉献,我们向您表示我们最美好的祝愿,并预祝您在未来的努力中取得更大的成就。

大学城市市长

Lynn McIlhaney (签名)

加州国会议员给法轮功学员的回信

亲爱的贝尔特拉女士：

感谢您因反对中国政府对法轮功修炼者的处理方式一事与我联系。我们的看法是一致的。我已采取三个重要步骤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表明我对此事的关切。

我写了一封信给总统，并由我的 72 名同僚共同签署。信中敦促他向北京转达一个信息，即并非是法轮功或其他政治或宗教异议人士在破坏国家的稳定，而是政府对自己公民的残忍对待在破坏国家的稳定。

我还写了一封信给我的那些支持与中美贸易关系正常化的同僚们。在信中，我对于中国人权状况是如何影响中美贸易关系一事表示了我的关切，并对中国政府仍在不断逮捕中国民主党成员及法轮功修炼

者表达了严重的关切。

我是众议院参议院共同决议案 H.CON.RES.218 提案的发起人之一。该提案正式表达了国会的看法：即中国应停止迫害法轮功学员。我对该提案投了赞成票。该提案已通过众院表决，现在要在参院进行表决。

我相信此三项行动已向中国政府传递了一个明确的信息。我希望他们能三思。

感谢您写信给我。并请您在您所关心的问题上与我保持联络。我任何时候都需要及欢迎您的想法和建议。

加州第十四选区国会议员

Anna G. Eshoo 敬上

2000 年 9 月 6 日

新泽西州议员鲍伯·弗兰克给新泽西法轮功学员的回信

x 先生：

感谢您就中国迫害法轮功修炼者之事与我联系，表达对迫害的反对意见。我感谢您的来信。同您一样，我强烈谴责中国对法轮功修炼者的镇压。中国对这一和平修炼活动的残暴禁止直接违反了《国际公民和政治权利公约》，《世界人权宣言》，甚至中国自己的宪法。

您将高兴地得知我是国会 218 议案的共同提名人。这项议案表达了国会对中国恐怖镇压和平、公开的法轮功修炼的义愤。这一重要议案已送交众议院国际关系委员会人

权分会，并即将讨论是否送至众议院表决。我期盼着 218 议案能很快通过。

再一次感谢您与我交换您的观点。

如果您有任何重要的问题，请随时与我联系。您的想法和评论会帮助我在国会有效地代表您阐明观点。

真诚的

(签名) 鲍伯·弗兰克

(国会议员)

2000 年 9 月 14 日